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11日
發文字號：院台內字第1071930406號

主旨：公告糾正桃園市政府勞動局明知東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非法容留2名外籍勞工從事工作，卻未依法裁處罰鍰；又該府警察局中壢分局對於民眾106年6月12日檢舉案，迄未將檢舉獎勵金案移請勞動部核處；另內政部迄未針對外籍勞工及行蹤不明外籍勞工人數逐年增加問題提出有效對策，亦未重視該部移民署專勤隊人力配置明顯失衡問題，均核有違失等情案。

依據：107年6月7日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5屆第47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